

國立嘉義大學 114 年度工友甄選簡章

- 一、 工友：正取 1 名。
- 二、 性別：不拘。
- 三、 工作地點：嘉義市。
- 四、 工作內容：
 - (一) 辦理校外財團各項獎助學金。
 - (二) 辦理校外政府各項獎助。
 - (三) 辦理校外民間組織各項獎助學金學金。
 - (四) 辦理總統教育獎。
 - (五) 學生失物招領相關業務。
 - (六) 協助辦公室水電維護管理。
 - (七)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- 五、 資格條件：
 - (一) 須為中央暨所屬各機關、學校現職工友(含技工)(地方及直轄市均非屬之)。
 - (二) 身心健康，體力足以勝任所指派之工作，且品行端正、無不良紀錄。
 - (三) 其他有利審查之證明文件。
- 六、 報名方式：請於 **114 年 4 月 18 日** 前備妥下列文件以掛號方式郵寄報名資料至「600355 嘉義市學府路 300 號，國立嘉義大學總務處事務組」，並請於信封上註明「**參加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工友甄選**」字樣，一律採通信報名，並以掛號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。所附證件如有偽造變造者，除註銷錄取資格外並自負法律責任。(請以 A4 紙格式依序裝訂)。
 - (一) 工友甄選報名表 1 份(如附件)，請貼妥最近 2 吋半身相片。
 - (二) 最近 3 年考績及獎懲資料影本。
 - (三)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(請影印在 A4 大小紙張同一面)。
 - (四) 最高學歷證明文件影本。
 - (五) 其他相關證照正反面影本(無則免附)。
- 七、 資格條件經審查合格者擇優通知面試甄選。經甄選錄取人員，由雙方機關依程序辦理移撥手續，錄取人員依本校通知到職任用，倘逾期、資格不符、證件不齊者、非現職人員及不符用人需求之情事者，恕不受理，人員報名之資料不另退還，另視甄選結果酌增候補 1 名，候補期間 2 個月。
- 八、 報名人員與本校校長非屬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、姻親，始得進用。
- 九、 經甄選錄取者，請於到職時檢附公立醫院體格檢查表逕送本校衛保組。
- 十、 相關甄選簡章附件請自行至本校總務處事務組網頁(<https://website.ncyu.edu.tw/affair/>)最新消息下載。
- 十一、 聯絡人及電話：05-2717111 陳小姐；另洽詢工作內容請電 05-2717310 陳組長。

附件

國立嘉義大學 114 年工友甄選報名表

應徵職缺：學務處生輔組工友

姓名				性別				黏貼正面 半身照片
出生年月日	年	月	日	身分證字號				
年齡				婚姻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婚			
現職服務機關				職稱				
最高學歷	學校： 科系：			畢業證書字號				
經歷 (可自行增加)	服務機關學校名稱		職稱	起迄年月		主要工作		
最近 3 年 考績	年	年	年	最近 3 年 獎懲	年	年	年	
等第				獎懲別				
分數				次數				
通訊地址					連絡電話	公宅：		
e-mail					手機			
證照名稱								
簡要自述 (請簡要說明 應徵動機與 個人專長)								

1. 是否為本校校長之配偶或三親等以內血親、姻親關係。 是 否
2. 具結所填內容屬實及所附證件影本與正本相同。

報名人簽章：

填表日期：114 年 月 日